

# 稅額試算 最貼心 報稅省時 免操心

103年度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  
申報期間104/5/1~104/6/1

## ※報稅免操心

只要102年度申報內容單純，或首報族於104/2/15-3/16期間提出申請且符合條件者，國稅局將於4月25日前寄發稅額試算通知書。

## ※輕鬆完成申報

- 不用蒐集整理所得及扣除額資料或向國稅局查詢。
- 不用自行計算稅額、填寫申報書。
- 僅需繳納或回復確認即完成申報義務，程序簡單方便。



## ※優先辦理退稅

- 使用網路回復稅額試算報稅者，優先列入退稅名單。
- 可利用平板電腦及智慧型手機上網辦理回復確認及繳稅。

## 貼心小叮嚀

1.104年4月25日起，可上財政部電子申報繳稅服務網(<http://tax.nat.gov.tw>)或以電話(0800-000-321)或臨櫃查詢是否適用稅額試算服務。

2.不同意稅額試算通知書內容或尚有其他來源所得或其他應調整事項，請於5月1日至6月1日自行辦理結算申報，或於6月1日前利用通知書所載之查詢碼搭配身分證統一編號、戶號及出生年月日，透過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軟體下載所得及扣除額資料辦理結算申報。

3.其他相關資訊請上財政部各地區國稅局網站所得稅報稅專區查詢。



電子發票用載具，輕鬆對獎好便利

財政部電子申報繳稅服務網站 <http://tax.nat.gov.tw>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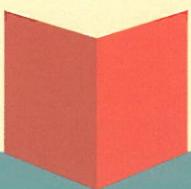


財政部 提醒您

# 103年度綜合所得稅 稅額試算服務作業流程

符合試算條件且無申請不適用者  
國稅局於4月25日掛號寄送稅額試算通知書  
或以郵簡通知納稅義務人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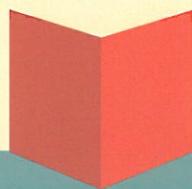
## 同意試算內容



繳稅：  
6月1日前依下列方式之一繳稅

- ⌚ 晶片金融卡網路轉帳
- ⌚ 信用卡
- ⌚ 活期(儲蓄)存款帳戶轉帳  
(採自然人憑證或金融憑證網路申報者適用)
- ⌚ 自動櫃員機(ATM轉帳)
- ⌚ 金融機構（郵局不代收）
- ⌚ 便利商店(2萬元以下)
- ⌚ 委託取款轉帳

## 不同意試算內容



6月1日前利用通知書所載之查詢碼搭配身分證統一編號、戶號及出生年月日，透過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軟體下載所得及扣除額資料辦理結算申報

退稅及不繳不退：  
6月1日前回復確認試算內容即完成申報

- ⌚ 網路回復：線上登錄電子申報繳稅服務網站
- ⌚ 書面回復：將確認申報書遞(寄)送至國稅局
- ⌚ 電話語音回復：限沿用納稅義務人本人前一年度成功繳(退)稅帳戶



電子發票用載具，輕鬆對獎好便利  
財政部電子申報繳稅服務網站 <http://tax.nat.gov.tw>



財政部 提醒您

廣告